

到2025年绿氢年生产能力达到10000吨以上 成都再发两项政策支持氢能产业发展

近日，成都市人民政府印发

[《成都市优化能源结构促进城市绿色低碳发展行动方案》](#)和[《成都市优化能源结构促进城市绿色低碳发展政策措施》](#)。

《成都市优化能源结构促进城市绿色低碳发展行动方案》

积极发展绿色氢能。构建“制储输用”全产业链，加快建设“绿氢之都”。加快东方氢能产业园、华能集团水电解制氢等项目建设，到2025年，绿氢年生产能力达到10000吨以上，支持可再生能源电解水制氢加氢一体化试点。规划建设加氢站40座，加快构建半小时加氢网络。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规模应用，拓展氢能在工业、储能领域应用，建设成渝绿色“氢走廊”。

推动综合能源利用。在园区、医院、大型商超等能源负荷中心建设区域化、楼宇型分布式综合能源服务系统，推广应用热泵技术、蓄冷技术、先进节能技术，提高建筑能源利用效率。

探索推进5G基站、充电

桩、加氢站、数据中心、分布式光伏、储能等多

功能综合一体化建设。到2025年，投运分布式综合能源服务项目50个以上。

《成都市优化能源结构促进城市绿色低碳发展政策措施》

加快充（换

）电设施布局建设。加快综

合能源站建设，支持既有加油、加气站实施综合能源站改造，

增建充换电设施、加氢设施；

支持加油、加气、加氢、充换电设施统筹规划和联合建设

，新建站原则上是综合能源站。根据停车位数量配建充电桩，新建建筑按总停车位15%—25%的比例分类配建充（换）电基础设施；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大型商场、文体场馆、旅游景区、高速公路服务区按不低于总停车位20%的比例配建充（换）电基础设施。支持公共停车场、加油加气站等既有非居民小区增设充电、换电设施，按200元/千瓦、300元/千瓦给予建设补贴。支持既有居民小区规模化增设充电设施并实行“统建统管、有序充电”，按私家车位及公共车位性质分别给予4000元/桩、6000元/桩建设补贴。

支持可再生能源和氢能发展利用。统筹推进“制储输用”全链条发展，加快建设“绿氢之都”，对绿电制氢项目市、区（市）县两级联动给予0.15-0.2元/千瓦时的电费支持，鼓励氢能多领域应用示范，对加氢站建设运营，给予最高1500万元补助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83208.html>